

智理想定期保障計劃

產品概覽

資料概要		
保險公司	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富衛」）	
計劃名稱	智理想定期保障計劃	
投保年齡（下次生日年齡）	19 - 60	
保單貨幣	港幣	
最低投保額	400,000港元	
最高投保額	被保人年齡 （下次生日年齡）	最高投保額 （港幣）
	19-50	2,000,000
	51-55	1,500,000
	56-60	500,000
保費供款年期	至95歲	
保障年期	至95歲	
保費	· 首20個保單年度之保費為平衡及保證維持不變，其後可每年續保 ¹ · 保費因應被保人下次生日年齡、性別、吸煙習慣及健康因素而訂定	
繳付方式	每月 ³	
身故權益	投保額之100% ³	
預支身故權益 ²	投保額之100% ³ ，上限為每名受保人1,000,000港元	
轉換權益	在被保人達七十歲之前，本計劃可在毋須提供可受保證明下轉換為永久性壽險 ⁴	
合資格申請人	須持有香港身份證	

附註：

- 首二十個保單年度，保費率保證維持不變。第二十一個保單年度起，保費率並非保證。
- 當保單生效時，被保人經註冊專業醫生（按保單釋義）證明被保人非常可能於12個月內身故，富衛並接受此證明，富衛會預先支付身故權益之款項予保單權益人作為預支身故權益，上限為每名被保人1,000,000港元。此賠償一經向保單權益人支付，保單的投保額及保費將相應調低。若投保額調整至零或以下，保單將會終止。預支身故權益在某些情況下將不適用，詳情可參閱本概覽或保單條款列明之預支身故權益的不保事項。
- 若保費繳付方式不是以年繳形式付款，富衛賠償身故權益或預支身故權益時，將在賠償數目內扣除保單於該年餘下的全期保費之未繳部份（如有）及其他尚未償還之債務。
- 詳情可參閱保單條款內的轉換權益條款。

重要事項及聲明

- i. 本計劃由富衛承保，富衛全面負責一切計劃內容、保單批核、保障及賠償事宜。在投保前，您應考慮本計劃是否適合您的需要及您是否完全明白本計劃所涉及的風險。除非您完全明白及同意本計劃適合您，否則您不應申請或購買本計劃。在申請本計劃前，請細閱以下相關風險。
- ii. 本產品資料是由富衛發行。富衛對本產品資料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一切責任。本產品資料只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外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富衛的保險產品。本計劃的銷售及申請程序必須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進行及完成手續。
- iii. 本計劃是一項保險產品。繳付之保費並非銀行存款或定期存款，本計劃不受香港特別行政區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
- iv. 本產品乃一項包含預支身故權益（如適用）的定期壽險產品。保險費用成本及保單相關費用已包括在本計劃的所需繳付保費之內，儘管本計劃的主要推銷文件及/或本計劃的銷售文件沒有費用與收費表/費用與收費部份或沒有保費以外的額外收費。
- v. 所有核保及理賠決定均取決於富衛，富衛根據投保人及被保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投保申請還是拒絕有關申請，並退回全數已繳交之保費（不帶利息）。富衛保留接納/拒絕任何投保申請的權利並可拒絕您的投保申請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
- vi. 以上全部權益及款項將於扣除保單負債（如有）（如未清繳之保費或保單貸款及其利息）後支付。
- vii. 如果您對保單不完全滿意，則有權改變主意。
我們相信此保單將滿足您的財務需要。但是，如果您不完全滿意，您有權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取消保單及取回所有您已繳交的保費及保費徵費（但不附帶利息）。此書面通知必須由您親筆簽署，並確保富衛辦事處在交付保單當天或向您/您的代表交付冷靜期通知書當天（以較早者為準）緊隨的21個曆日內直接收到附有您的親筆簽署的書面通知。冷靜期通知書發予您/您的指定代表（與保單分開），通知您有權於規定的21個曆日內取消保單。若您在申請取消保單前曾經就有關保單提出索償並獲得賠償，則不會獲退還。如有任何疑問，您可以（1）致電我們的服務熱線3123 3123；（2）親臨富衛保險綜合服務中心；（3）電郵至cs.hk@fwd.com，我們很樂意為您進一步解釋取消保單之權利。
- viii. 如要將保單退保，保單權益人需要向富衛提交妥妥的退保申請表格或以富衛接受的任何其他方式通知富衛。按富衛於轉換時的相關規定，若保單權益人欲申請將本計劃轉換為永久性壽險，請以書面提交申請。
- ix. 若已繳付到期保費，本保單於每一保單週年日自動續保一年，直至保單終結日。
- x. 富衛必須遵從稅務條例的下列規定以便稅務局自動交換某些財務帳戶資料：
 - (i) 識辨非豁免「財務帳戶」的帳戶（「非豁免財務帳戶」）；
 - (ii) 識辨非豁免財務帳戶的個人持有人及非豁免財務帳戶的實體持有人作為稅務居民的司法管轄區；
 - (iii) 斷定以實體持有的非豁免財務帳戶為「被動非財務實體」之身份及識辨控權人作為稅務居民的司法管轄區；
 - (iv) 收集各當局要求關於非豁免財務帳戶的資料（「所需資料」）；及
 - (v) 向稅務局提供所需資料。保單權益人必須遵從富衛所提出的要求用以符合上述規定。

索償通知

若您需要向您的保單下申請索償，請盡快以書面通知富衛。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自殺身亡

若被保人在保單簽發日或保單復效日（以最遲者為準）起13個月內因自殺身亡，無論其精神正常與否，富衛之賠償責任，僅限於退回所有不連利息之已繳付保費，而一切欠款及已賠償權益亦將扣除。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信貸風險

本產品是由富衛發出的保單。投保本保險產品或保險產品的任何保單利益須承受富衛的信貸風險。您將承擔富衛無法履行保單財務責任的違約風險。

外幣匯率及貨幣風險

投保外幣為保單貨幣的保險產品須承受外幣匯率及貨幣風險。請注意外幣或會受相關監管機構控制及管理（例如，外匯限制）。若保險產品的貨幣單位與您的本國貨幣不同，任何保單貨幣對您的本國貨幣匯率之變動將直接影響您的應付保費及可取利益。舉例來說，如果保單貨幣對您的本國貨幣大幅貶值，將對您於本產品可獲得的利益構成負面影響。如果保單貨幣對您的本國貨幣大幅增值，將增加您繳付保費的負擔。

通脹風險

請注意通脹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即使富衛履行所有合約責任，實際保單權益可能不足以應付將來的保障需要。

不保事項

若被保人直接或間接由下列任何原因引致非常可能於12個月內身故，將不獲發此預支身故權益：

- (1) 蓄意自我毀傷或企圖自殺，不論當時神智是否清醒，或是否受藥物或酒精影響。
- (2) 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所引致之任何疾病，包括愛滋病（AIDS）和/或各種由感染HIV之突變，衍生或變異。
- (3) 由於服用酒精或毒品或類似之藥物或藥劑劑過量，除非是註冊專業醫生處方開列之藥物。

保費調整

首20個保單年度之保費為平衡及保證維持不變。於第21個保單年度開始，保費為非保證並將會按照被保人於續保時之下次生日年齡而訂定。保費會因各種因素而大幅增加，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齡、索償經驗及保單續保率。

保費年期及欠繳保費

保單的供款年期的終結日為被保人95歲生日前之保單週年日。任何到期繳付之保費均可獲富衛准予保費到期日起計30天的寬限期。若在寬限期屆滿後仍未繳付保費，由首次未繳保費的到期日起終止，而您可能會失去全部權益。

終止保單

保單將在下列其中一個日期終止，以較早為準：

- (1) 被保人身故。
- (2) 被保人95歲生日前之保單週年日。
- (3) 本保單之全部保險金額按富衛規定轉換為永久性壽險之日。
- (4) 依富衛相關定所認定之保單終止日或附約（如有）終止日。
- (5) 投保額因富衛就本保單支付預支身故權益後下調至零或以下。
- (6) 寬限期滿後仍未繳付保費。

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及旨在描述產品主要特點，有關條款細則的完整及詳細資料及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保單條款。如本單張及保單條款內容於描述上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應以保單條款為準。如欲在投保前參閱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您可向富衛索取。本產品之保單條款受香港的法律所規管。

PMH068AC2012